

中国地质大学远程与继续教育学院文件

远继教〔2022〕13号

关于开展2022年高等学历继续教育 优秀毕业生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校外教学点、自考助学点（以下简称站点）：

根据《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优秀毕业生评选及表彰办法》，学院决定开展2022年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优秀毕业生评选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范围

中国地质大学（武汉）高等学历继续教育2021届毕业生、2022届毕业生。

二、评选时间

学生申请：即日起-6月12日

站点上报学院截止时间：6月17日

三、评选条件

1.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校纪校规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具有优秀的思想品质和职业道德，模范遵守社会公德和履

行公民义务。精神风貌昂扬向上，身心健康，具有良好的综合素质。

2. 崇尚科学精神，热爱所学专业，追求学术卓越，学习目的明确，学习态度端正，实践动手能力强，勤奋好学，成绩优良。

3. 成绩要求：

(1) 网络教育及成人高等教育毕业生各门课程平均成绩 75 分（含 75 分）以上；自学考试毕业生各门课程平均成绩 65 分（含 65 分）以上；

(2) 毕业论文（毕业设计）成绩 75 分（含 75 分）以上。

4. 遵守学院各项规章制度，在读期间没有任何违纪违法行为。

5. 爱岗敬业，勇于奉献，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高度的责任感，在本职工作中业绩突出。

四、评选办法

1. 符合评选条件学生填写《中国地质大学（武汉）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优秀毕业生登记表》（见附件 1）（自我评价或主要事迹不少于 600 字），准备个人事迹证明、工作/生活照 2 张作为个人申报材料提交各站点。

2. 站点初审申报材料后填写《优秀毕业生推荐名单汇总表》（见附件 2），连同优秀毕业生个人申报材料电子档报学院。

3. 上报比例：依据本站点 2021、2022 届毕业生总数不超过 2% 的比例确定优秀毕业生名额，本科优秀毕业生不低

于50%，计算结果不足1人的站点按1人计。

4. 学院成立评审工作组，本着严格把关、公平公正、德才兼备、优中选优的原则进行评选。

5. 请所有参评者，按照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申请材料，否则视为自动放弃。

五、表彰办法

学院对优秀毕业生授予“中国地质大学（武汉）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优秀毕业生”荣誉称号并颁发荣誉证书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李琪

联系电话：027-67886175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

1. 《中国地质大学（武汉）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优秀毕业生登记表》
2. 《优秀毕业生推荐名单汇总表》

中国地质大学（武汉）远程与继续教育学院

2022年6月2日
远程与继续教育学院
(武汉)



附件1:

**中国地质大学（武汉）高等学历继续教育
优秀毕业生登记表**

站点名称					
姓名		性别		出生日期	
学号				专业/层次	
入学日期				毕业日期	
联系电话				电子信箱	
工作单位				邮寄地址	
自我评价或主要事迹	(不少于 600 字, 可另附页)				
站点意见	校外教学点、自考助学点 (盖章) 年 月 日				
远程与继续教育学院意见	中国地质大学 (武汉) 远程与继续教育学院 (盖章) 年 月 日				

备注：课程总成绩单随此表同时提交。

附件 2

优秀毕业生推荐名单汇总表

站点名称：

姓名	手机号	身份证号

年 月 日